

证券代码：839258

证券简称：汇兴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1月21日，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安徽国控基石混改升级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2,352	6.80	39,999,993.60	现金
合计	-	5,882,352	-	39,999,993.6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6年3月9日
缴款截止日	2026年3月13日

（三）认购程序

1.认购对象需在指定缴款日期间（含当日）将本次定向发行认购资金足额存入指定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2.完成缴款后，认购对象需将汇款底单的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或传真至公司联系人，同时电话确认。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或网银转账电子回单，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足额汇入指定专用账户无误后，以电话或者邮件通知本次认购对象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账号	483007613015003173770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认购对象汇入认购资金时，收款人户名、开户行及账号应和上述缴款账户信息一致； 2.汇款人应与认购对象名称一致，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认购款； 3.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4.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对象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对象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对收到认购对象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的，公司将与银行、认购对象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三）对于认购对象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与认购对象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对象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对象自行承担；

（四）认购对象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时，以认购对象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可认购上限股份数量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发行资金到账，且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黄艳
电话	0769-23888888
传真	0769-85390489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连环路 39 号

六、备查文件

（一）《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二）《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一次修订稿）》

（三）《股转函〔2026〕352 号-关于同意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特此公告。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